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0日以电话及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22年8月17日上午9:00
- (2) 召开地点：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 (3) 召开方式：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4)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 (5) 主持人：董事长钱炳炯先生
- (6) 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的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及日常经营管理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超募资金6,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也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且于2022年10月16日之后实施。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具体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基于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文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增加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污泥处理装备制造；**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文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7号6幢3172室”变更为“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启智街89号山科智能大厦1602室”。

鉴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和变更注册地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22年9月16日下午14：00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